

证券代码：839640

证券简称：得奇环保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## 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4月2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4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林森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管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1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在2021年，公司董事会切实履行了职责，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，促进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的发展。董事会总结了2021年度的工作情况，并编写了《安徽

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反对和弃权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2021 年度，公司总经理切实履行了职责，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，促进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的发展。总经理总结了 2021 年度的工作情况，并编写了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反对和弃权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9）及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反对和弃权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成果，结合公司财务报表数据，编制了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反对和弃权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在总结 2021 年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和分析 2022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，考虑到公司业务量的增减和市场变化情况，结合 2022 年度的总体经营规划，在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稳健开展的前提下，对公司主要成本及费用进行了预算并做出了统筹安排，并本着谨慎性原则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反对和弃权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1）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公司股东的当期和长期利益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，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反对和弃权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任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，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审计费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反对或弃权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反对和弃权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公司董事林森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）披露的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编号：2022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反对或弃权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于2021年11月10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经股东推选，董事会现提名林森、韩自明、尤学锋、马新宇、章文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，任期为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经公司核查，林森、韩自明、尤学锋、马新宇、章文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反对和弃权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本公司拟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反对和弃权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8 日